

证券代码：300608

证券简称：思特奇

公告编号：2017-037

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以书面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吴飞舟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8 人，实到 6 人。独立董事常征因个人原因未能现场出席，已授权委托独立董事刘阳；王维因个人原因未能现场出席，已授权委托董事王德明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8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、公司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。

独立董事意见及《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为：8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(三)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。

独立董事意见及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为：8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4 日